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文件

校保字〔2017〕183号

关于印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交通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院、系、重点科研机构、直属单位，机关各部、处、室：

为规范校园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障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学校研究制定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交通管理规定》，现予以印发施行。

特此通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2017年10月15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交通管理规定（试行）

第一条 为保障校园内教职工车辆的优先有序停放，规范校园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障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凡进出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区域内行驶、停放的各类型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以及与校园道路交通安全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均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学校对校园交通管理遵循“分类管理、校内优先”的原则。

第四条 保卫与校园管理处是校园道路交通管理职能部门，负责统一管理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宣传教育、隐患治理、指挥引导、事故救助等。

第五条 校内各部门应当配合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开展交通安全教育，倡导交通安全文明行为，配合做好校园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第六条 关于车辆出入校门及停放的规定

（一）持教职工车辆通行证的机动车可从各开放的校门出入，在划定停车区域停放。

（二）持家属通行证的车辆仅限从临近家属区校门出入，在家属区停车区域内停放。

（三）持业务单位通行证的车辆仅限从指定的校门出入，在指定的区域停放，禁止过夜。

（四）学生本人车辆凭行驶证、一卡通或学生证在指定校门登记进入，停放在指定停车区域，原则上禁止过夜。

（五）校外临时来访车辆在指定的校门出示车辆行驶证，登记车辆信息、来访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后进校，停放于指定的停车区域。需要进入校园其他区域时，由校内接洽部门向保卫与校园管理处报备，经同意后方可进入，禁止过夜。

（六）执行公务的公安、消防、急救和工程抢险等特种车辆经门卫问询后进入校园区域。

（七）校外各类大中型客货车、工程车等车辆需经校内相关部门向保卫与校园管理处报备，经同意后方可进入校园区域。

（八）出租车、网约车原则上禁止进入校园，对确有特殊情况，如老、弱、病、残、孕乘坐或遇恶劣雨雪天气等，需要乘车进入校园的，经说明事由、门卫查验、登记后进入校园区域，禁止停放。

（九）自行车、两轮电动车等非机动车凭有效证件进入校园，停放在非机动车专用停车区域，不得乱停乱放。

（十）各类摩托车、燃油助力车、无牌照的封闭式电动车禁止进入校园区域。

第七条 关于校园内行车的规定

机动车、非机动车在校园区域内行驶速度不得超过20km/h；做到礼让行人，禁鸣喇叭；如遇有重大集体活动和警卫活动时，校园区域内所有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需服从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工作人员的管理。

第八条 校园车辆通行证的类型、办理规定、有效期限

（一）教职工车辆通行证：车主本人需同时携带工作证（或一卡通）、驾驶证、行驶证到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办公室申请办理，通行证无有效期限；

（二）聘用职工（含访问学者及外聘教师）车辆通行证：车主本人需同时携带校内聘用单位证明（需聘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用工合同、驾驶证、行驶证到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办公室申请办理，该通行证有效期限与聘用合同聘用期一致；

（三）家属（仅限教职工配偶、父母及子女）车辆通行证：由教职工本人或家属持教职工的工作证（或一卡通）、能证明亲属关系的结婚证（或户口本）、驾驶证、行驶证到保卫与校园管理处申请办理（每位教职工仅限办理一个家属车辆通行证），该通行证有效期限一年；

（四）业务单位车辆通行证：仅限校外长期与校内部门有业务往来的单位申请。由申请办理通行证的校外业务单位持校内合作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的证明、驾驶证、行驶证到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审核办理，该通行证有效期限不超过一年。

第九条 校园车辆通行证的放置及更换

车主应将校园车辆通行证放置在车辆前挡风玻璃醒目位置，以便校园门卫及交通管理人员的查验工作，否则将视为无证车辆。

校园车辆通行证有效期限到期后车主应主动交回保卫与校园管理处，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工作人员有权收回过期的校园车辆通行证。

第十条 车辆违规处理

（一）禁止伪造、转借或使用他人的校园车辆通行证。对伪造车辆通行证的，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并列入校内交通黑名单，拒绝其车辆进入校园；转借或使用他人车辆通行证的，将收回原证，并且不再办理新证。

（二）对在校园内有超速、鸣笛、乱停乱放等不文明行为的车辆，由保卫与校园管理处工作人员对车主采取批评教育、对车辆张贴违章停车通知书、锁车、拖车等措施进行处理，并公示不文明行为。

（三）持有教职工车辆通行证及教师家属车辆通行证的车辆、学生车辆如在校园区域一月内违规超过三次，保卫与校园管理处有权收回车辆通行证，并限制其进入校园区域一个月；如在三个月内违规超过五次将限制该车辆进入校园区域六个月；如在连续六个月内违规次数达到十次将禁止该车辆进入校园区域一年。

（四）持有业务单位通行证的车辆和临时来访车辆进入校园区域内一年内违规违章两次、无故过夜停放一次即列入校内交通黑名单，禁止该车辆进入校园；

（五）各类型机动车、非机动车进入校园区域需服从保卫与校园管理处的管理，在此过程中车主如有违法犯罪行为将依法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第十一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机动车辆管理规定》和《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园机动车辆管理补充规定》同时废止。

第十二条 本规定由保卫与校园管理处负责解释。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7年10月15日印发